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生物质项目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生物质项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受内外部因素影响，公司生物质项目经营状况不佳；基于当前农林生物质行业普遍面临的发展困境并受限于项目所在地区位环境，预计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生物质项目的盈利能力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短期内扭亏困难。基于谨慎性原则，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以下简称“第8号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长期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近两年，农林生物质行业普遍面临的燃料紧缺、价格倒挂及项目现金流短缺等问题对公司生物质综合利用业务的累积影响愈发突出，生物质项目运行效率低下、持续亏损，部分项目出现资不抵债及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形，项目资产出现明显减值迹象。公司审慎评估生物质项目运行情况及其资产预期使用方式，聘请资产评估机构对生物质项目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结合资产评估报告结论，根据第8号准则有关规定，拟对生物质项目资产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并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

本次资产评估对象生物质项目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其中固定资产主要包括锅炉、汽轮机、发电机组、房屋建（构）筑物等；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为正在建设的赤水市工业园区集中供热项目。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金额

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金额为 31,095.96 万元，计入 2024 年第四季度财务报表。该数据未经审计，具体金额以 2024 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四个生物质项目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2024 年 9 月 30 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根据评估报告结论，按照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1,095.96 万元，减值明细如下：

| 资产组名称 | 减值金额（万元） |
|------------|-----------|
| 阳山生物质项目资产组 | 15,953.13 |
| 昌菱生物质项目资产组 | 13,116.34 |
| 藤县生物质项目资产组 | 1,106.26 |
| 赤水生物质项目资产组 | 920.23 |
| 合计 | 31,095.96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为 31,095.96 万元，预计将减少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809.30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金额以 2024 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规定，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四、本次事项的审核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二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生物质项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遵循了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二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生物质项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2024年第十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生物质项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经审查，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提供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本议案。

五、备查文件

- 1、《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 3、《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十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1日